

# 江苏应急管理简报

第4期

江苏省应急管理厅

2024年1月30日

---

## 内容要目

### 【重要新闻】

李强总理强调：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精神  
坚决遏制各类安全事故多发连发势头

许昆林省长强调：顶真较真用心用情抓安全生产 坚决守护  
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

## 【重要新闻】

# 李强总理强调：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精神 坚决遏制各类安全事故多发连发势头

1月26日下午，国务院召开全国安全生产电视电话会议，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委、国务院总理李强在会上强调，要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指示精神，坚持人民至上、生命至上，深刻汲取教训，压紧压实责任，认真排查隐患，狠抓工作落实，坚决遏制各类安全事故多发连发势头，确保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和社会大局稳定，确保人民群众过一个欢乐祥和的春节。

李强指出，近期多地发生多起安全生产事故，造成重大人员伤亡，令人十分痛心，教训极为深刻。当前春节临近，各类安全风险上升，各地区各部门一定要切实在思想上高度警醒起来，坚决克服麻痹思想和侥幸心理，清醒看到安全生产面临的严峻形势，清醒看到问题、短板和风险所在，拿出更加有力、更有针对性的举措，把安全生产抓紧抓好。

李强强调，要全面开展安全生产风险隐患大排查，突出做好群众身边的风险隐患、重点行业领域风险隐患、重点地区风险隐患的排查整治，努力把风险隐患解决在萌芽状态。要紧扣“常”、“长”二字，综合运用日常检查、专项检查、巡回督

查等方式，加强跟踪问效。要积极运用新一代信息技术，推进安全风险智能化管控、安全监管数字化转型。要统筹做好防灾减灾救灾工作，坚持底线思维、极限思维，提前做好应对准备，加强监测预警，严格执行预警响应联动机制，科学高效开展抢险救灾。

李强强调，要紧紧抓住责任制这个“牛鼻子”，严格落实安全生产责任，真正把“时时放心不下”的责任感转化为“事事心中有数”的行动力，以责任到位推动安全制度措施到位。要坚持“党政同责、一岗双责、齐抓共管、失职追责”和“三管三必须”，压实企业主体责任，推动企业加快健全安全责任体系。要全面落实全链条监管机制，明确责任分工、健全工作机制、推进联合监管，切实消除监管空白、形成监管合力。要坚持务实功、求实效，既重过程更重结果，以扎实过硬作风扭转安全生产被动局面。要切实夯实基层基础，提升基层应急管理能力，推进基层应急管理专业化规范化，提升从业人员安全素质和技能，筑牢安全生产人民防线。

## **许昆林省长强调：顶真较真用心用情抓安全生产 坚决守护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**

1月25日下午，省安委会全体（扩大）会议召开，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的一系列重要指示批示精

神，深刻汲取近期省内外事故教训，部署安排今年安全生产工作。省长、省安委会主任许昆林出席会议并讲话。

许昆林指出，安全生产是人命关天的大事，安全工作是一切工作的基石，安全这根弦一刻也不能放松，必须坚持从细微处抓起、从关键处紧起，用心抓、用力抓、用情抓。要学深悟透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的重要论述，本着对党忠诚、对人民负责、对生命敬畏的态度，以“时时放心不下”的责任感和抓铁有痕、踏石留印的执行力，深入推进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，扎实开展重大事故隐患排查治理，严控重点行业领域安全风险，持续推进基层基础建设，着力提升本质安全水平，牢牢守住不发生重特大事故的底线，切实以“万无一失”的严密工作防止“一失万无”的严重后果。

许昆林强调，安全生产治本攻坚要见行动、求实效，突出抓好危化品、交通运输、矿山、城镇燃气、建筑施工和既有建筑、消防等重点领域安全治理，聚力推进“九小场所”监管，精准掌握风险底数，明确监管部门和责任人员，实施分级分类监管执法，做到精准排查、闭环整改。防灾减灾救灾工作要强能力、健机制，建立地震风险评估前置机制，实施地质灾害隐患点“一患一册”管理，久久为功提升城市防涝能力，加强灾害监测预警，全面排查处置存在安全隐患的老旧农房，落实好能源保供、困难群众关心帮扶等措施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要强基础、增效能，严格“党政同责、一岗双责、齐抓共管、失职

追责”和“三管三必须”要求，刚性执行全员安全责任制，推进科技强安和工程固安，持续夯实基层安全监管力量，全面加强应急疏散演练。薄弱环节安全专项排查治理要顶真较真、扭住不放，聚焦涉粉尘企业、“厂中厂”、中小学校和混合业态场所消防安全，迅速行动起来，全面排查“过筛子”，不走过场、不搞形式，对排查出的各项隐患风险逐一落实相关整改措施，切实把风险化解在隐患前、把隐患消除在事故前。

许昆林强调，春节即将来临，要严控交通运输、文旅和商场、农贸市场等人员密集场所安全风险，周密组织好春运工作，加强烟花爆竹旺季安全管理，严格值班值守，前置应急力量，及时处置突发事件，做到放假不放松、过节不脱节，坚决守护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。

---

抄送：省委书记、省长。

省委办公厅、省人大办公厅、省政府办公厅、省政协办公厅。

省安委会副主任，省安委会主要成员单位，各设区市委、市政府，各设区市安委办。

---

江苏省应急管理厅

2024年1月31日印发

---

省级机关简报登记证（JS）苏简字 2034 号

---